#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技术要求

1、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图书符合国家版权法及其他法律的规定，必须是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正版纸质图书。外版美术图书供应商应有自主进口权限，所经销的出版物均为正规渠道进口的境外出版物。

2、供应商有专业学术性图书的经营经验，有专业特色，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声誉，有专业特色图书采购渠道。如中外文艺术专业图书供货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艺术类图书专业性强，除重要画册图录之外，还应具备艺术史论著、艺术理论、美学等重要学术理论图书的采买能力；人文社科类图书供应商有与艺术相关的专业历史、考古、宗教、文学、社会学等相关文史哲领域的图书经验，且能紧跟学术前沿动态。与附件1所列院校图书馆有成功的合作案例。

**附件1：**

美术学院名录：中央美术学院、中国美术学院、清华大学美术学院、西安美术学院、四川美术学院、广州美术学院、鲁迅美术学院、天津美术学院、湖北美术学院。（9所）

艺术学院名录：南京艺术学院、山东艺术学院、山东工艺美术学院、广西艺术学院、云南艺术学院、新疆艺术学院、北京电影学院、北京服装学院。（8所）

**供应商可提供与以上院校合作的证明等。**

3、所供图书内容符合西安美术学院学科建设，符合大学本科及以上层次读者阅读。

（1）西安美术学院学科专业具体包括艺术史论、美术学、书法学、中国画、绘画、雕塑、摄影、实验艺术、艺术设计学、视觉传达设计、产品设计、艺术与科技、环境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公共艺术、工艺美术、数字媒体艺术、戏剧影视美术设计、动画、音乐学、文化产业管理等。

（2）合同包1以附件2所列出版社的艺术类图书为主。

**附件2：**

人民美术出版社、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上海书画出版社、湖南美术出版社、安徽美术出版社、荣宝斋、西泠印社出版社、连环画出版社、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北京工艺美术出版社、文物出版社、天津杨柳青画社、湖北美术出版社、山东美术出版社、广西美术出版社、江西美术出版社、河南美术出版社、江苏美术出版社、中国书店出版社、福建美术出版社、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岭南美术出版社、云南美术出版社、陕西人民美术出版社、黑龙江美术出版社、吉林美术出版社、辽宁美术出版社、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中国摄影出版社、中国民族摄影出版社、浙江摄影出版社、京版北美(北京)文化艺术传媒、中国纺织出版社、山东画报出版社、河北美术出版社、四川美术出版社、故宫出版社、新疆美术出版社。（共39家）

4、供应商具备对图书馆自备目录、自定主题采购能力，还应具备对稀缺、绝版图书以及网上二手图书等重要学术资料性文献的采购能力。

5、供应商能通过互联网免费提供规范的新书征订书目数据，提供的征订书目内容均需符合大学本科以上读者的要求。

6、供应商应建立“西安美术学院图书馆预订图书数据库”，有对采购人预订的图书进行查重的能力。

7、供应商应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规要求的售书发票。

8、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9、中标人不得提供以下图书：

（1）非法、盗版、盗印图书。

（2）压仓劣质图书。

（3）未经采购人同意私自搭配的图书。

（4）少儿、中专、职业技术、高职高专、美术高考类图书。

#### （二）服务要求

1、能够满足采购人定单采购、专题采购、现场采购等多种采购方式。

（1）定单采购：供应商在最大范围内为采购人征集图书出版、发行信息，提高采购效率(样本送取运输及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提供的自编采访书目数据、现货目录数据(要求能提供电子目录)、现货样书品种均应符合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2）现货采购：供应商能根据采购人需求，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地点举办样书展览，每年至少两次。

（3）专题采购：供应商配合采购人做好专题图书的采购，以满足采购人馆藏的特殊需求。

（4）现场采购：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要求，不定期安排采购人参加图书现采活动、参加各类书市及订货会。

（5）其它方式：随时进行图书增订、补订等工作。

2、供应商接到订购单后能及时处理并反馈订单处理信息。在未征得采购人同意情况下，不得更换采购人正式订单。收到订单3日内向采购人反馈订单执行信息。

3、供应商对重复订购、大码洋、大订数、特殊装订、特殊开本、散页、教材等图书，应及时与采购人联系沟通。

4、供应商必须按采购人报订的图书品种、数量及时供货，按承诺的供货期限到书。对不能按时供货的图书，采购人有权要求终止供货，因终止供货而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如转向其他供应商补订图书），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各项损失或增加的各项费用（如折扣损失、邮费等）均由违约的供应商承担。

5、现场采购图书的供货时间不超过10个工作日，订到率不低于98%；合同包2和第3包预定图书自发出订单之日起，供货时间不超过30个工作日，订到率不低于95%；合同包1预定图书自发出订单之日起，供货时间不超过60个工作日，订到率不低于90%。

6、供应商提供门对门的快速送货服务，能够在约定的供货时间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由此所发生的任何手续和运输费全部由供应商承担。每次送货前必须提前电话通知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做好接货准备。

7、供应商在递交每一批图书时，同时免费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该批图书的清单，并提供规范标准、信息全面的电子表格书目清单，具体信息包括书名、作者、书号、出版社、出版时间、定价、折扣、订购册数等。如遇到特殊书目有特殊信息需求，供应商需全力配合满足相应的特殊需求。

8、运输途中造成的图书破损，随书附件（光盘、软盘、磁带等）不完整（丢失、破损 等），一律退回中标单位，重新配送。

9、采购人不承担所购图书资料的运管费。对采购人所订图书资料因供应商未及时办理提货手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滞纳金、保管费等）概由供应商承担。

10、供应商保证所供图书的质量。接受采购人对有质量问题图书（如污损、图文不清、错页、漏页、破损、少附件等），或到书与原订购不符或运输途中出现遗失、破损的图书的调换、退货要求，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概由供应商承担。对于因采购人的原因出现错订、重订的问题图书，供应商应能积极协助调剂，配合采取撤订、退书、换书等方式减轻采购人的损失。

11、凡交到采购人的图书，图书上应标明码洋，并以此作为计算书款的依据，经验收发现书款与发货单不符的，采购人及时通知供应商派员到验收地核算，供应商接到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不能派员核算的，以甲方验收的实际数额计算书款金额。

12、供应商能及时提供规范的Marc数据，并对所购图书免费提供加工编目工作，加工进度和质量须按采购人要求。

13、除上述各条以外，供应商能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及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应的服务。

14、本项目图书分多次采购，具体采购次数以采购人的供货清单为准。货款按实际订购数量和实洋凭发票结算。

15、本项目以预算金额作为各包的成交金额，合同包1、合同包2采购代理服务费分别按照前三名入围供应商入围份额（即综合折扣由低到高排序分别是45%份额，30%份额，25%份额）；第3包采购代理服务费分别按照前二名入围供应商入围份额（即综合折扣由低到高排序分别是60%份额，40%份额）；各包入围供应商图书目录由采购人根据图书的市场行情结合各家的实际情况综合考量分配，各入围供应商的份额累计总量允许和预先设定的比例份额有±5%的误差（如，该包预算金额90万元，入围前三名中合同包1公司的综合折扣为73%，是前三名里最低的，那么其实际供货量的份额应为90万\*45%=40.5万元，可以上下浮动5%，即38.475万元--42.525万元之间最终结算入围供应商均不得有异议。）

#### （三）验收要求

采购人在验收时将按照约定的验收标准、要求和程序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总体评价。如没有特殊要求，则验收时以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答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作为验收标准及依据。

#### 二、商务要求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交付期 | 供货期：2023年。供货时间：现场采购图书的供货时间不超过10个工作日；预定图书自发出订单之日起，供货时间不超过30个工作日。 |
| 2 | 交付地点 | 供应商收到订单后，应保证在订单有效期内将图书免费送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 3 | 投标报价 | （1）投标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2）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上，标明供货折扣；任何有选择的折扣不予接受；（3）投标报价：供货折扣（最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4）开标一览表应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或盖章；（5）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折扣，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6）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7）最低折扣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8）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折扣报价参加投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折扣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折扣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折扣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9）投标人对投标包（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折扣报价，不接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 4 | 付款方式 | 本项目图书分多次采购，具体采购次数以采购人的供货清单为准。货款按实际订购数量和实洋凭发票结算。 |
| 5 | 履约保证金 | / |
| **6** | **中标说明** | **本项目合同包1、合同包2采用有限数量制入围前三名，每包入围供应商入围份额以该包报价综合折扣由低到高排序分别为45%份额、30%份额、25%份额。** |